

哈尔滨奥松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黑龙江哈尔滨香坊区衡山路 18 号远东大厦 B 区 10 层）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欣龙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107,14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计划使用闲置流动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含 600 万元）额度内进行保本收益型短期银行理财投资，投资金额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对相应额度的理财产品进行审批，单笔投资不超过 12 个月；由财务部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奥机器人：关于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07,1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哈尔滨奥松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哈尔滨奥松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哈尔滨奥松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9日